

证券代码：002800

证券简称：天顺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2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普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俊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33,978,235.04	139,891,057.71	67.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14,322.94	-8,608,765.56	132.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2,774.13	-8,600,637.71	100.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7,548,393.32	6,876,836.42	-936.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77	-0.1153	132.7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77	-0.1153	132.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4%	-1.95%	2.5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51,794,408.73	1,001,851,145.30	-5.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44,375,693.24	441,738,127.21	0.6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064,982.6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9,117.3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2,551.19	
合计	2,741,548.8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3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疆天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99%	33,600,000	33,600,000	质押	14,000,000
王普宇	境内自然人	4.30%	3,210,000	3,210,000	质押	3,210,000
皖江（芜湖）物流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1%	2,473,900	0		
白炳辉	境内自然人	2.28%	1,700,000	0		
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1%	1,650,000	0		
赵素菲	境内自然人	1.51%	1,125,000	843,750	质押	1,124,989
饶国兵	境内自然人	0.94%	700,000	0	质押	400,000
王连仲	境内自然人	0.88%	653,537	0		
辛幸明	境内自然人	0.74%	550,000	0		
李风云	境内自然人	0.62%	465,0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皖江（芜湖）物流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473,900			人民币普通股	2,473,900	
白炳辉	1,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0,000	
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1,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50,000	
饶国兵	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	
王连仲	653,537			人民币普通股	653,537	
辛幸明	5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50,000	
李风云	465,000			人民币普通股	465,000	
程安靖	421,300			人民币普通股	421,300	
北京神州牧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	358,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8,000	

司一红炎神州牧基金			
北京神州牧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神州牧旭宏证券投资基金	349,488	人民币普通股	349,48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普宇先生是本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天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王普宇先生持有新疆天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7.13% 的股权，是新疆天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除此以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以及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截止报告期末，上述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饶国兵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400,00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00,0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700,000 股；王连仲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653,537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653,537 股；李风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465,0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465,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3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主要原因	
货币资金	77,080,418.30	117,117,679.58	-34.19%	本报告期内兑付到期票据导致票据保证金同比减少、活期存款同比减少所致	
其中：应收票据	100,481,829.68	175,583,500.79	-42.77%	本报告期票据转付、托收金额大于票据回款金额导致存里减少	
预付款项	290,553,264.60	188,216,872.11	54.37%	本报告期供应链管理业务订单增加及为供应链业务储备增加导致预付款项增加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57,511,071.89	282,600,970.17	-44.26%	本报告期支付前期应付未付款项及应付票据到期兑付所致	
预收款项	77,227,912.01	3,419,441.70	2158.49%	本报告期供应链管理业务订单增加导致预收款项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431,618.79	4,318,734.42	-43.70%	本报告期支付上年计提的绩效工资所致	
应交税费	4,123,589.02	7,645,088.82	-46.06%	本报告期支付已计提的税金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	-754,604.36	100.00%	本报告期处置控股子公司导致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转回	
少数股东权益	8,080,253.62	18,324,458.51	-55.90%	本报告期处置控股子公司导致少数股东权益减少所致	

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幅度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233,978,235.04	139,891,057.71	67.26%	本报告期第三方物流、供应链管理业务较上年同期增幅较大所致	
营业成本	219,851,863.45	127,994,589.51	71.77%	本报告期第三方物流、供应链管理业务较上年同期增长所致	
税金及附加	1,428,121.84	482,613.52	195.91%	本报告期实际缴纳增值税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5,101,268.11	7,427,572.83	-31.32%	本报告期贴现息、贷款利息支出、汇兑损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	1,570,557.01	2,375,396.07	-33.88%	本报告期冲回前期已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加：其他收益	179,117.34	27,773.88	544.91%	本报告期递延收益摊销额增加所致	
减：营业外支出	502,551.30	70,391.67	613.94%	本报告期对外扶贫捐款同比增加所致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6,643.08	-9,122,548.25	90.72%	本报告期收入增加、期间费用及坏账损失减少导致利润同比增加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14,322.94	-8,608,765.56	132.69%	本报告期利润增加导致归属母公司净利润增加所致	
2. 少数股东损益	-3,660,966.02	-513,782.69	-612.55%	本报告期处置导致归属少数股东净利润减亏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幅度	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548,393.32	6,876,836.42	-936.84%	本报告期因第三方物流及供应链业务的增长导致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幅较大，同时支付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027.71	-7,836,411.29	101.54%	本报告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44,553.79	-11,512,797.14	502.55%	本报告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及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2月9日收到新疆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寄达的开庭传票[案号：（2017）新01民初117号，以下简称“本案”]。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升支行诉本公司合同纠纷案件，已于2017年2月7日获得法院立案受理。本次诉讼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02月13日、2017年03月20日、2017年08月19日、2017年08月25日、2017年09月29日、2018年1月13日、2018年1月27日、2018年10月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重大诉讼公告》（2017-001）、《重大诉讼进展公告》（2017-006）、《重大诉讼进展公告》（2017-054）、《重大诉讼进展公告》（2017-061）、《重大诉讼进展公告》（2017-064）、《重大诉讼进展公告》（2018-008）、《重大诉讼进展公告》（2018-011）、《重大诉讼进展公告》（2018-071）。同时公司在2018年年度报告中已对上述事项计提预计负债365.60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本案判决结果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的影响暂无重大不利影响。鉴于本案对业绩的或有影响，公司将根据诉讼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进展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升支行诉公司合同纠纷案	2018 年 10 月 09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orgId=9900026802&stockCode=002800&announcementId=1205487741&announcementTime=2018-10-09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9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2019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净利润为正，同比上升 50%以上

净利润为正，同比上升 50%以上

2019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850.00%	至	1,300.00%
2019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950	至	1,400
2018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8.23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分析：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增长原因为供应链管理业务、第三方物流业务、国际航空物流业务及国际铁路物流业务的增长；2、财务费用中贴现费用、贷款费用及汇兑损失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3、资产减值损失-坏账准备的计提与上年同期同比有所减少；4、报告期内出售子公司股权产生投资收益。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